|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察哈尔右翼后旗机构改革专项推进组工作任务分解表 | | | | |
| 专项组 | 改革任务 | 组长 | 责任单位 | 配合保障单位 |
| 第一专项推进组 | 1.组建旗委社会工作部。  2.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  3.组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 侯俊禹 （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王芷齐 （旗委常委、旗政府副旗长） | 社会工作部、政务服务局 | 旗委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编办、旗发改委、工信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以及涉及行政许可等审批服务职能划转的相关部门 |
| 第二专项推进组（人员转隶专项推进组） | 负责统筹推动机构改革相关人员转隶工作。 | 郭元元 （旗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 相关涉改部门 | 旗委组织部、编办、旗财政局、人社局、干部人事档案中心 |
| 第三专项推进组 | 1.旗委宣传部不再保留对外宣传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  2.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更名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 郑珺 （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宣传部 | 旗委组织部、编办、旗财政局、人社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第四专项推进组 | 1.财政局不再保留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 2.旗应急管理局加挂矿山安全监管局牌子。 3.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4.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5.推进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 | 王永锋 （旗委常委、旗政府常务副旗长） | 财政局、应急管理局、人社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旗委组织部、编办、旗发改委、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专项组 | 改革任务 | 组长 | 责任单位 | 配合保障单位 |
| 第五专项推进组 | 推进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自然资源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 崔利芳 （旗政府副旗长） 孙燕杰 （旗政府副旗长） | 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 | 旗委组织部、编办、旗财政局、人社局、水利局、林草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第六专项推进组 | 1.旗乡村振兴局并入旗农牧和科技局。  2.推进农牧业、水利、林业和草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 任力 （旗政府副旗长） | 农牧和科技局、乡村振兴局、水利局、林草局 | 旗委组织部、编办、旗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第七专项推进组 | 1.旗民政局划入旗卫健委老龄工作职责。  2.推进文化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 米有 （二级调研员） | 民政局、文化和旅游局 | 旗委组织部、编办、旗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委、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旗机构改革各专项推进组的具体职责是：  1．牵头负责分管领域机构改革工作，协调处理职能划转、人员转隶等有关问题；  2．组织分管领域新组建部门相关工作；  3．指导分管部门"三定"规定和议事协调办事机构工作规则的制定工作；  4．推动分管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职能划转、人员转隶工作；  5．推动分管领域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事项划转、人员转隶等工作；  6．协调涉改部门的工作衔接，确保改革前后工作不间断，顺畅衔接。 | | | | |